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2020 年，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建设“品质文化之都”为目标，扎实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我市打造“湾区都市，品质东莞”提供坚实保障。

一、基本情况

（一）行政审批改革任务落实情况

1.2020 年市本级取消、下放行政许可事项落实情况。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积极做好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广播电视局、省体育局三个部门省级权责清单事项取消和调整工作，共承接委托下放事项 16 项、重心下移事项 2 项，取消 2 项其他行政权力事项。按照“能放则放、权责一致，重心下移、减少层级”原则，2020 年将高危许可以及 36 项旅游执法事项下放到镇街（园区），收回 2 项涉外营业性演出事项，与 32 个镇街和松山湖签订委托协议，明确了具体承接部门。通过举办业务培训班、建立微信交流群、完善办事指引、实地督导等多种形式加强基层业务指导，确保委托下放事权“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

2.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实施情况。规范办事流程，压缩办事时限，压减办事材料，完善办事指南，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可预期、可操作的办事指引，不断提高便民利民服务水平。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完善证明事项动态清理机制，推动涉及证明事项的政务服务事项基础数据共享。进一步优化“不见面审批”“四免”服务，推广“网上办、掌上办、快递办”等多种办理模式，提供“零跑腿、免接触、不见面、一次办”服务，推动同一审批事项在全市实行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减少权力寻租空间，促进行政效能提升。推动业务办理“四少一快”，有效实现少交材料、少填表单、少到现场、少交证件、快速办理，切实提升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3.2020 年市本级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落实情况。我局涉及中介服务的行政审批事项共 2 项，为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工作中涉及场地和设施安全情况的检测，事项名称、设立依据、费用承担方等信息我局已在官网公布，事项已进入《东莞市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指导目录》，并已进驻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情况

4.事项办理情况。我局行政审批事项共 158 项，其中行政许可（含拆分项）117 项、公共服务 16 项、行政确认 10 项、其它 15 项。我局所有审批事项皆已进驻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截至 2020 年底，我局审批事项实现了全程网

办率（网上办理深度为四级）、一窗受理率、支持预约办理率、零跑动事项占比、最多跑一次事项占比等五项 100%。

5.事项办结情况。2020 年我局市镇两级行政审批事项申请量 1914 宗，主要集中在导游证核准、营业性演出、娱乐场所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设立、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等领域。其中受理量 1914 宗、不予受理量 0 宗；办结量 1914 宗，其中审批同意量 1914 宗，办结率 100%。不存在超时办理及不予许可的情况。

6.公开公示情况。我局以广东政务服务网为展示窗口，向社会公布本部门全部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完善办事信息要素和办事指南，扩宽企业群众查询、办理、申诉渠道，推动行政审批透明化、便捷化，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后，我局及时送达许可文书，及时在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数据采集系统等平台录入信息，并在我局官网和相关平台公示办理结果，以供企业和群众查阅、监督。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情况

7.建立健全监管制度情况。建立全渠道、多层面监管制度，以实际行动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一是制定《东莞市文化旅游体育公共场所和经营性服务场所“一本通”工作手册》（第一、二、三版），明确我市文化娱乐场所、旅行社、网吧、旅游景区、体育场馆等重点场所在各阶段的疫情防控要求，通过上门指导、

日常巡查、专项督导等多管齐下，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实现文化旅游体育市场零感染、零传播。二是制定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印刷行业管理 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的通知》等多份文件，以“清源 2020”等五大系列专项行动为主要抓手，全力做好“扫黄打非”工作。三是制定《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手册》，完善内控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责任，加强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控，及时发现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防腐机制。

8.开展监管情况。2020 年，累计实施行政检查 105341 次，立案 191 宗，作出行政处罚 177 宗，累计行政罚款 1338243.5 元、没收违法所得 572593 元，主要涉及印刷、出版、娱乐、网吧、体育等行业违法行为。受理群众投诉 829 宗，已核实处理 829 宗，完成率 100%。全年无产生行政强制案件；没有发生监管失职事故。

9.创新监管方式情况。不断探索有效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一是构建“纵”“横”架构部门联动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纵”向方面，积极推进“双随机”监管机制，充分发挥市、镇、村、组四级联动作用，及时互通信息。“横”向方面，宣传文体旅游、消防、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行动，攻克执法难点）。二是通过创新开展短视频等多种宣传形式，引导广大中小学生利用图画来表达对“拒绝盗版、保护知识产权、绿色上网、

健康阅读”的理解。三是落实线索摸排机制。充分借助辖区各基层站点力量对市场违法行为进行线索摸排，互通信息，合力查处，形成工作无缝隙全覆盖的市场监管格局。

（四）创新和优化服务情况

10.提高服务质量情况。建立全渠道、多层面监管制度，以实际行动提升为民服务水平。一是完善《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手册》、《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办法》等制度，落实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承诺时间内办结等优化服务制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责任，加强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防腐机制。二是畅通办理及投诉申诉渠道，依托局官网、广东政务服务网、市一体化服务平台、12345政府服务热线等平台，公开办事渠道、咨询监督渠道、法律救济渠道等信息，实时、全面收集企业和群众的意见建议，开展“放管服”疏堵行动，加强对事项申办、受理、办理环节的监督监控，及时发现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问题。三是明确职责，加强培训，加大对镇街的政策指导和监督检查。2020年组织举办了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专业化能力提升专题研讨班、全国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师资巡讲线上培训、民法典专题培训班、全市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工作会议，组织工作人员开展民法典专题学考暨2020年度学法考试活动，组织市镇两级执法人员通过网络学习形式参加全国执法监管平台线上培训。通过对部

门一把手、中层干部、经办人员的全方位、多维度培训，切实提升队伍的法治意识和业务能力。

11.优化办理流程情况。我局将流程再造作为“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中之重，推动网上全流程业务办理和不见面审批，实现不见面、零跑动审批。依托国垂系统，实现旅行社设立审批、导游证核准、涉外营业性演出审批、艺术考级活动备案等业务的全流程网上审批，申请人只需在平台上传相关电子材料即可，无需现场跑动、无需递交纸质申请材料，实现扁平化管理和审批信息的共享运用；依托广东政务服务网，对业务流程进行改造和优化，向申请人提供网上办理、快递办理、窗口办理等多种选择，并在网上公布了详细的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图。推出“一件事一次办”主题服务，目前游泳馆、攀岩馆、潜水馆可实现“一件事一次办”。

12.精简办事材料情况。深入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完善证明事项动态清理机制，推动涉及证明事项的政务服务事项基础数据共享。全面排查我局依申请办理事项收件情况，对于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材料全部取消，对于上级要求减压的证明材料坚决执行，对于可通过共享渠道获取的证明材料不要求企业和群众提供，删除模糊条款或“其他材料”等兜底条款。目前我局的行政许可事项，已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身份证、《营业执照》、《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无犯罪记录证明》等材料。积极推进“证照分离”改革，

在全省实行优化审批服务基础上，推动国内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省级以下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核（仅适用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两项行政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进一步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

13.缩短办事时限情况。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目前我局行政许可事项的承诺办结时限（含特别程序时限）皆低于法定办理时限，缩减比为 80.5%，有 68 项事项压减比率达到 50%以上、占比达 81%，有效提升行政办事效率和群众满意度。

二、取得成效

机构改革以来，我局全面整合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业务，强化队伍、优化服务、融合发展，企业和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规范行业发展。聚焦审批过程中的痛点难点，明晰审批注意事项，强调安全制度、人员岗位职责、实地核查的重要性，主动加强与公安、卫生、综合执法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形成监管合力，督促企业守法诚信经营，进一步规范行业发展。二是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我局所有审批事项皆已进驻广东政务服务网和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皆已实现一窗受理、群众业务办理最多跑一次，支持预约办理和全流程网上办理事项占比均为 100%。推动部分事项实现告知承诺制、容缺受理、秒批等，进一步压减办理时限。三是规范执法监督。以“互联网+监管”迎评工作为契机，全面梳理我局权责清单、市场监管事项清单，明晰监管职责、监管主体、监管方式，完善

监管信息上报渠道，推动“互联网+监管”落地实施。2020年，根据“互联网+监管”平台数据显示，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系统执法人员数量和行政执法录入量均居全市前列。四是优化服务。我们坚持“党建引领、文化凝聚”，以模范机关创建活动为抓手，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全面提升执行力，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如对于导游人员关注度较高的导游证核准业务，我局通过网上办理、优化工作流程、落实专人负责的方式，实现即来即办，并结合导游人员长期在外带团的实际，提供现场领证、快递证件、企业代领等便民服务。针对游泳池办证季节性明显的特点，经办人员尽快熟悉业务，加班加点开展审批工作，及时回应企业想办证、群众想游泳的需求；聚焦镇街（园区）经办人员流动较快、业务量较大的问题，我局强化调研，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对镇街（园区）体育部门的业务指导。

2020年我局没有出现办理延误情况，没有出现违法违规办理行政许可情况，涉及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的投诉举报0宗，被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0宗，企业和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有待完善。机构改革后，受国家和省主管部门职能调整的影响，广东政务网、互联网+监管等平台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名称（主项和子项）及数量均不一致，亟待梳理完善。

（二）市镇两级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有待加强。目前我局已基本完成本系统政务服务事项和办事指南的标准化建设，但仍存在镇街承接部门审批标准、办事流程未与市局保持一致的情形，需进一步予以规范。

四、下一步的工作措施及有关意见

我局将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有关要求，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权力监督，推动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努力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扎实做好简政放权工作。结合省市有关部署和乡镇街道体制改革进度，对本系统的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明确事项名称、内容、类别、放权权限、放权方式、放权依据、自由裁量标准等，并重新理顺事权委托下放的各项手续。

（二）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一是优化行政审批流程。进一步优化“不见面审批”、“四免”服务，推广“网上办、掌上办、快递办”等多种办理模式，提供“零跑腿、免接触、不见面、一次办”服务，推动更多业务办理“四少一快”，有效实现少交材料、少填表单、少到现场、少交证件、快速办理，切实提升为企业群众服务的效能。二是加大政务服务工作的宣传力度。通过门户网站、公众号、手机短信等方式，向公众宣传我局政务服务的便民措施，加大公众对全程网办的认知度和认可度，提升企业群众对我局政务服务工作的支持度。三是指导镇街（园区）

落实与市级政务服务事项的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消除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工作的堵点、盲点。

（三）提升基层行政审批和执法监督水平。针对本系统行政审批和行业监管相关法律法规、高频审批事项、行政执法常见问题等方面，组织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系统行政执法人员开展行政审批和行业监管业务培训班。

附件：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表

东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1年4月30日

